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1日、11月22日、11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

● 2024年11月21日、11月22日、11月25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9.15%、23.4%、20.05%，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0日、11月21日、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024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1日、11月22日、11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股票换手率较高风险

2024年11月21日、11月22日、11月25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

9.15%、23.4%、20.05%，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除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五、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的公告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